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产品供应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根据合作签订的关于产品独家供应协议，最终以双方后续依托本协议下单的实际订单为准。具体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涉及的有关内容尚未正式实施，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近日，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武汉”或“武汉子公司”）与 DS3 RX LLC（以下简称“客户”）签订《产品供应协议》，其拟向武汉子公司采购 GLP-1 原料药。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介绍

- 交易对手方：DS3 RX LLC
- 交易地域：美国、加拿大
- 主要从事产品的采购和分销相关活动
- 关联关系：公司与该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 最近三年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 履约能力分析：客户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合同履行能力。

二、协议主要内容

- 甲方（买方）：DS3 RX LLC

2、乙方（卖方）：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产品：GLP-1 原料药

4、产品独占性：乙方授权甲方在美国及加拿大的部分渠道（包括不限于经销商）的独家分销权，在前述区域内，甲方只向乙方独家采购，乙方只向甲方独家销售。

5、供货量与供货价：甲方向乙方采购 GLP-1 原料药，价值约 2,240-2,400 万美金（折合人民币约 1.62 亿元-1.74 亿元，最终以实际成交为准），供货期为 12 个月内。

6、结算方式：以美元（USD）按照每次供应的批次分批结算。

7、履行地点和方式：公司应依照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中约定时间内将货物交付至指定地点。

8、支付进度安排：乙方应在确认收到采购订单后向甲方开具发票。前期订单按 100%预付款执行，后续订单可根据执行情况再商议支付安排。

9、履行期限：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10、争议解决方式：双方接受新加坡法律通过仲裁解决。

11、其他条款：该协议具有法律约束性、协议对技术资料、质量标准、保密义务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三、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国际知名度，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将根据本合同履约情况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以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2、本次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亦不会因履行协议对此客户形成依赖。公司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上述协议的顺利履行。

四、风险提示

1、协议条款中对工艺设计、供货量、定价原则、违约责任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中存在工艺不达预期、无法按时交货等因素影响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

2、本协议涉及的有关内容尚未正式实施，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产品供应协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